

北京交通大学部处函件

本通（2021）99号

关于做好2022届毕业生 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落实本科毕业实践环节教学工作，加强2022年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过程管理，强化学术道德和学风建设，根据《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》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教督〔2020〕5号）等文件要求，各学院要高度重视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，确保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按时、保质、保量地完成。本科生院将组织专家对论文的执行进度及质量开展抽检。现就做好2022届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基本要求

1、加强组织和管理，做好应急预案。各学院全面总结2021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过程管理经验，及时向学生、指导教师下达毕设通知安排并做好宣讲和答疑，鼓励各学院按照专业对学生开展论文写作指导培训，并明确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具体工作要求。应对疫情影响，各学院要做好各专业2022届毕设安排、监控以及线下线上指导预案。

2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规范。依照《北京交通大学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规范与质量抽检办法》，各学院结合学科专业特点、毕业要求、专业认证要求等及时修订完善并发布本专业毕业

设计（论文）的具体规范，尤其对指导教师责任、报选开题审查、论文查重评阅、答辩评定成绩等重点规范。

3、学生的毕设资格。按照《北京交通大学本科生选课管理办法》，“与培养方案规定的总学分（毕业设计和毕业实习等除外）相差20学分及以上未取得者，没有毕设资格”。在毕设动员阶段，各学院要做好政策宣讲，审查学生的毕设资格。有资格的学生才能进行毕业设计。对目前暂不能确定资格的学生，应事先告知学生先按有资格的情况进行前期准备，第七学期结束后仍无资格的应及时停止进行毕业设计。

4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模板。毕业论文采用统一模板（附件2），使用A4版面排版打印。模板可在毕设管理系统或本科生院主页下载专栏中下载。对于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意见表、评分表、成绩表等过程材料模板，各学院可根据专业认证、达成性评价等要求自定，学校提供的模板仅供参考，但各学院定制的新模板应与学校模板保持风格统一。

5、为确保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质量，学校教学督导委员会将对各学院（部）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的组织及进展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。

6、各学院应及时认真总结，收集、整理和保存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相关资料，做好总结与归档工作。

二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进度

为切实提高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质量，保证学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时间，做好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前期部署、中期检查和后期质量把关工作。2022届毕设要求本学期完成报题、选题和开题，具体如下：

1、动员和选题。本学期第13周前应完成2022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选题并下达毕设任务书，以便学生尽快启动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。指导教师申报选题前，各学院应向指导教师明确选题申报要求和具体流程。学生选题前应召开动员会，向学生宣讲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意义和各环节的具体安排及要求，并就选题、调研、开题、论文书写等环节给予具体指导。

各学院应加强毕业设计（论文）选题和任务书审核，毕设选题要优先选用科研项目和生产实际课题、科技发展前沿课题、学生兴趣创意创新性解决方案课题，原则上工科类专业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中工程设计的比例不低于30%，在实验、实习、工程实践和社会调查等实践中完成的比例不低于50%。鼓励双导师制，鼓励双创项目选题向毕设选题转化，鼓励学生自选题目。学院审核选题时应一并审核课题对应的任务书，对题目偏大、大题小作、过于宽泛的课题要严格禁止。对选题的其他要求按《北京交通大学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规范与质量抽检办法》第七至十四条的规定执行。

2、文献综述和开题报告。本学期结束前学生应完成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文献综述和开题，毕设选题确定后，指导教师应及时下达任务书，并向学生明确毕设的具体要求。学生应及时按任务书要求查阅文献，撰写并提交开题报告，学院应及时组织开题检查，普查任务书和开题报告。

3、过程检查 and 中期检查。各学院要加强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过程管理，严把质量关。第八学期第3周前，各学院应组织不少于1次的过程检查，对指导情况、论文进度等进行督促。第八学期第6周前，各学院应组织毕设中期汇报检查，给予学生毕设

作指导，督促学生毕设工作进度。

4、查重和评阅。

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评阅前，各学院应组织论文查重，达标后再参与评阅和答辩，有关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查重的规定和具体要求由各学院根据各专业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特点自定，提前公布学生后执行。

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评阅分为指导教师评阅和评阅教师评阅，评阅环节全面施行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盲审制度，匿名开展毕业设计（论文）送审评阅。本环节学校将抽检各专业不低于**2%**的毕业人数组织校外专家评阅。

5、答辩组织。

（1）答辩时间。各学院负责安排本学院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各阶段的具体时间，但务必确保学生开展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的学时数达到教学要求。

（2）答辩地点。按照以往各届答辩情况，答辩期间学校的教室资源紧张，因此各学院应优先安排本学院的教研室、实验室、会议室等用于组织毕设答辩。同时考虑疫情影响，各学院应做好线上“云答辩”的工作预案。

6、成绩提交。各学院提交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成绩的时间一般在春季学期第15-16周，具体截止时间在学校统一确定2022届毕业生总体安排后另行通知。

答辩结束后各学院务必第一时间上报本学院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成绩，并录入教务系统，以免耽误学生毕业资格审核影响学生毕业。

7、根据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要求，学校进一步完善本科

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抽检机制，对评阅抽检环节和已毕业学生的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开展质量跟踪监控，抽检不合格的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学校将《北京交通大学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规范与质量抽检办法》第二十九至三十五条执行。

时间节点：各学院依据实际情况安排具体日程

任务	时间节点
动员和选题	第7学期 第13周前
文献综述和开题报告	第7学期 第18周前
毕设过程检查	第8学期 第3周前
开展中期检查	第8学期 第6周前
答辩、成绩评定及录入工作	第8学期 第15-16周左右

三、需要注意的问题

1、原则上不安排学生到校外单位完成毕业设计（论文）。如果确需要到校外单位完成，务必首先满足疫情防控要求，由学生提出申请，经指导老师、学院和接收单位同意并签订书面材料后，方可前往。

2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指导工作应由中级及以上职称的教师或工程技术人员担任，每位指导教师指导的学生人数原则上不得超过6名，对指导教师的其他要求按《北京交通大学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规范与质量抽检办法》第三至六条执行。

3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指导教师应对名下学生的整个毕业设

计（论文）过程进行指导和管理；校外开展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学生，其校内指导教师应做好学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全过程管理和检查工作。

4、全面实施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指导工作手册制度，指导教师应加强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过程指导，每2周至少填写一次指导手册（附件3），教师过程指导记录应详细具体。

5、严厉查处高等学校学位论文买卖、代写行为，明确指导教师为查处学生学位论文买卖、代写行为的第一责任人，督促指导教师对学生论文的全过程指导，对发现论文买卖、代写行为，一经查实，立即停止学生的毕设资格并进行严肃处理。

6、2021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，继续使用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管理信息系统开展本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，要求相关材料以电子版或扫描件存档。

附件： 附件1-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模板

2-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指导手册

